

突出村落特色 强调文化传承

# 传统村落保护利用应特色化推出 **一村一策**

广东建设报记者 刘丽莎



东莞市茶山镇南社村

近日，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文物局、财政部、自然资源部、农业农村部等6部门公布了第六批列入中国传统村落名录的村落名单，广东省有29个村落入选，至此全省共有292个中国传统村落。

随着第六批村落名单公布，中国传统村落在全国的数量已达到8155个，规模愈发壮大，彰显出深厚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事实上，中国传统村落在享受美誉的同时，也面临着如何保护传承、活化利用等现实问题。传统村落是我国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体系的重要构成对象，因而在城乡建设中系统地保护、利用传统村落，对延续历史文脉、推动城乡建设高质量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近年来，广东已有不少地方的传统村落探索出了适合自身发展的路径，通过特色化推出“一村一策”，不仅实现了传统村落的保护发展，还促进当地经济增长，带旺村落人气，让历史文化保护传承工作有效地融入到乡村建设中。



## A | 文旅商业激发传统村落活力

大量村民前往城市谋生，村落空心化现象突显；传统建筑难以满足村民当下的生活需要，常被闲置或弃用；修缮和管理维护投入大，资金问题难以保障；村民对传统村落的保护价值认识不足，村落无序建设现象普遍……对于横在传统村落面前的发展问题，广东有不少传统村落已经找到了出路。

广东建设记者在收集资料和采访过程中发现，大部分传统村落通过合资办企业和项目的方式，适当开发民宿、餐饮、观光景点、创意作坊等文创旅游商业，有效促进了当地经济发展和人口回流，形成了一些值得推广的保护发展经验。



江门市开平塘口镇自力村碉楼群

得益于交通区位优势，珠三角地区的传统村落因旅游业而热闹起来。江门市开平市自力村充分发挥世界文化遗产“开平碉楼与村落”优势，对传统文化和旅游资源进行挖掘、整合，不断完善村落基础设施建设，加强侨乡文化宣传和推广，最终成功创建国家5A级旅游景区，带来了可观的门票收益。中山市雍陌村紧抓资源整合，通过多种方式筹集财政资金、集体资金，发动企业、乡贤捐资，形成“国企-镇-村”合资项目，推动当地特色旅游产业蓬勃发展。东莞市南社村则结合地域特征打造“孝德村”“茶山味道”等文化品牌，支持村民参与旅游景点建设运营、开发民

宿、售卖特色农产品等，在宣扬本土文化的同时，也为当地村民带来了众多就业机会。传统村落在开发过程中，一些被闲置的农房古宅，经过合理规划也能很好地利用起来。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工程师蔡穗虹表示：“传统村落的房屋大多属于村民所有，有条件的地区可以将其统一流转村集体再进行活化利用，比如作为村史馆、公共活动场所、乡村旅游驿站，或者改造成民宿等。”如果老建筑以前是作坊、磨坊等用房，则建议恢复或展示其原本功能。蔡穗虹强调，对传统村落保护利用，最重要的是发挥其对传统文化的传承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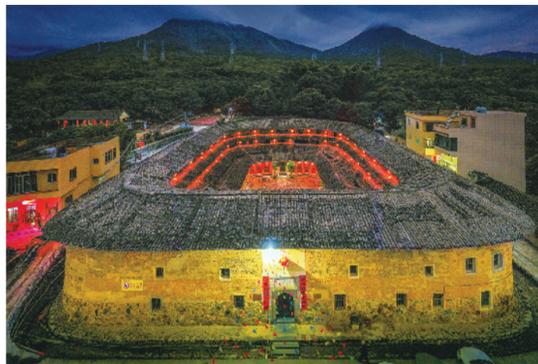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在保护中发展，在发展中保护”的有关要求，加强传统村落保护利用工作，传承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是各地在开展传统村落保护工作中始终贯穿的主旨。围绕这一点，佛山市以传统村落为重点，同时结合乡村振兴工作，挖掘莲塘村的龙狮文化、深水村的礼孝文化、长岐村的长寿文化等，大力推进“祠堂+文化”工程和村史馆建设，带动周边群众了解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此外，佛山碧江村通过引导顺德德国兰协会、诗书画学会等民间艺术团体进驻古建筑，成功打造小蓬菜艺术馆等7个文化项目，实现古建筑活化利用与历史文化传承相得益彰。

## B | “微改造”应注意规避“负面清单”

在对传统村落开发利用的过程中，自然会对古建筑和周边环境进行修缮和升级改造，但这并不代表要大拆大建、随意开发，而应在保持村落原始风貌和山水环境的前提下进行“微改造”。

“‘微改造’之所以称为‘微’，提倡的就是小规模渐进式的探索，改造过程中应保持审慎态度，注意保住传统村落的核心价值。”华南理工大学建筑学院教授潘莹表示，岭南水乡村落如果为了获取更多建设用地把河涌都填埋了，客家山地村落如果为了获取更多建设用地把风水林砍光、把后靠山削平，就是破坏了传统村落的核心价值。“传统村落在植入现代化功能的同时，要采取合理的规模和空间处理方式，比如民宿最好利用原有传统建筑，不改变原有街巷空间肌理和文化韵味，不宜大规模新建，也不宜体量过大。”

针对乡村建设中存在的建筑无序杂乱、生态环境受损、乡村风貌不美等现象，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在2021年印发了《广东省乡村风貌修复提升负面清单（试行）》，其中明确提出“传统村落保护”四项负面清单，即“不应改变与村落相互依存的自然景观和环境”“严禁改变村落历史格局进行填



潮州市饶平县饶洋镇蓝屋畲族村泰华楼

塘、拉直道路等建设行为”“不应在核心保护范围内进行除必要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以外的新建、扩建活动”“不应改变文物保护单位、历史建筑、传统风貌建筑和老街、老巷、老井等采取盲目‘贴瓷片’‘铺水泥’等破坏性修缮”。蔡穗虹强调，各地在修缮或改造传统村落时，应注意避免负面清单上的行为。

除了不踩“负面清单”的雷区以外，在蔡穗虹看来，传统村落“微改造”，不仅要认真研究地域特点和民俗特色，延续村落的传统空间肌理，还要加强现场设计，加强与当地村民沟通。

“微改造”带来大改变的案例已有不少。东莞市南社村坚持“修旧如故”原则，将原材料、原工艺与现代建筑新技术相结合，对原有坍塌或破旧民居加以修缮和活化改造，让老建筑重现昔日风貌。揭阳市西岐村在保留下山虎、四点金、驷马拖车、百鸟朝凰等潮汕传统民居格局基础上，通过募集资金实施排水明沟、巷道整治、建设厕所、池塘清淤、周边道路、消防设施、路灯配套、绿化亮化等改造工程后，变成远近闻名的“观光村”，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双赢。

## C | “一村一策”重在探索核心价值



梅州市梅县区雁洋镇桥溪村 刘丽莎/摄

依托农家乐、特色民宿、旅游观光等途径发展文旅商业，是目前很常见的传统村落活化利用方式，但也不必只盯着这一点。潘莹认为，传统村落的业态发展有“三要”，一要符合保护要求，二要关注村民诉求，三要突出地域优势。没有适用于所有村落的统一发展模式，各村需要找到适合自身的活化利用方式，“照搬别处的成功案例，不一定能接地气。”

很多乡村发展案例无不依赖于村落的差异化禀赋，找到村落

的核心价值，拟定特色化保护和活化策略，形成“一村一策”尤为关键。潘莹表示：“当村落发展思路正确、产业定位合适，就会吸引外出村民返乡居住、就业，甚至吸引外来人口定居，为当地人口回流和经济增长带来机遇。”

对于传统村落的资源禀赋，许多人关注的是建成环境遗产，比如村落的传统建筑是否特别丰富、精美。但潘莹认为，资源禀赋还包括更多元的内容，例如山水环境、传统产业、非物质文化遗产

遗产、特色公共活动、重大历史事件和重要文化线路等。南粤古驿道沿线传统村落，依托文化线路，连点成线形成聚合价值；粤东北地区深入挖掘抗战时期各大高校在民间办学的历史，建设了华南教育历史研学基地等典型案例，很好地体现了这些传统村落所蕴含的历史文化价值。

潘莹表示，如今城市化进程加速，无可避免地面临着与传统村落保护发展的矛盾。比如，广州河南岛遗留下来的一些珍贵的水乡聚落样本，如何在城市中轴线南延的过程中被保留，做到既留下历史脉络又实现高质量发展，是我们这一代建设者应该慎重思考的问题。

相对于珠三角，粤东、粤西、粤北地区的传统村落保存情况较好，但村落经济条件相对较弱，村落保护缺乏经济支撑，地方保护动力不足。“若能利用好当地传统村落资源，实现与珠三角的优势互补，让这些村落的生态农业、特色种植、旅游、研学、康养、文创等产业蓬勃发展，对于延续地域传统文化特色、提升当地居民生活水平、推动省内各区域平衡发展具有重要意义。”潘莹说道。

## D | 突出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效应

坐落在粤北的“客家之乡”梅州市梅县区，拥有24个中国传统村落，是全省中国传统村落数量最多的县区，于2022年4月成功入选全国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县。

入选示范县后，梅县区前后共获得4500万元中央财政传统村落保护补助资金，将用于传统村落基础设施建设、传统建筑维修改造、传统村落影像资料制作等工作。

目前，梅县区正大力推进第一期项目建设，重点打造“客家文化+旅游”丙雁松片区、“客家大宅群落+文化IP”水车镇—梅南镇片区等各具特色的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带。依照《梅州市梅县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规划》，梅县区计划两年内投入1.5亿元，实施17个重点项目，引导传统建筑活化利用和民居更新维护，推动全区传统村落“集群示范、整体保护、连片发展”，力争做出地区特色，形成全国推广经验，打造客家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样板。

在后续发展中，梅县区如何突出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效应？潘莹认为，在推进传统村落保护利用时，示范县需要优化区域交通联系，全面整合各类自然资源、文化资源。同时，在体现区域文化共性的背景下，寻求各村特色化的保护活化模式，达到“各美其美、美美与共”。



梅州市梅县区松口镇传统建筑风貌 刘丽莎/摄